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及
更換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酒店泰山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陳瑞軍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就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的詞義與通函中的定義具有相同含義。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為 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 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正式獲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告。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派發方案。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審議及批准繼續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的國際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審議及批准繼續聘請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的國內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投資經營計劃。				
	審議及批准擬委任朱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審議及批准擬委任李大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審議及批准擬委任朱保成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由於以上第 項至第 項決議案均得到超過百分之五十的表決票投贊成票，以上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審議及批准一般性授權董事會決定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審議及批准如下於本公司二				

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0 元(含有關稅項)。該股息將向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發放。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過戶文件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的文件交予本公司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2 號合和中心 18 樓 1801 室。根據本公司章程，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本公司內資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本公司 H 股的股息將以港元派付。根據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前一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平均基準匯率，相關的匯率釐定為人民幣 1 元相等於 0.775 港元，故末期股息為每股 H 股 0.0775 港元(含有關稅項)。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向該收款代理人支付所宣派的末期股息，供派付予 H 股股東。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有關支票將由本公司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該等股息的 H 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或相關政府部門要求，嚴格按照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之登記記錄代扣代繳所得稅。有關代扣稅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更換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委任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朱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董事長(「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委員、李大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朱保成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以及韓曉平先生為本公司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生效。

朱炎先生、李大維先生及朱保成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1) 朱炎先生

朱炎先生， 歲，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糧食局科技外經處幹部，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工業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科泰公司總經理，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主任助理、副主任，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黨組副書記、副主任，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信息化工作辦公室黨組書記、主任， 年 月至 年 月兼任北京市奧運會組織委員會票務中心主任，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黨組副書記、主任及北京市國防科技工業辦公室主任，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政府副秘書長， 年 月至今任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朱炎先生於 年 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主修工商管理專業，獲得工商管理碩士。

朱炎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委員的任期已自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開始及將於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已與朱炎先生訂立服務協定。朱炎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朱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聯。此外，朱炎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朱炎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2) 李大維先生

李大維先生， 歲，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熱力公司熱力管理所幹部，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熱力公司熱力管理所生產技術組副組長，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熱力公司熱力管理所供熱管理組組長，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市熱力公司調度室副主任(其間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北京市市政管委公用處借調工作)，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大維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聯。此外，李大維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李大維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3) 朱保成先生

朱保成先生， 歲， 年 月至 年 月任河北華安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世紀萬通科技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年 月至 年 月任中國遠大集團公司醫藥事業部首席會計師及投資管理部經理，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年 月至 年 月任北京京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總會計師， 年 月至 年 月任本公司總會計師， 年 月至今任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朱保成先生於 年 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會計學博士學位。

朱保成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及戰略委員會委員的任期已自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開始及將於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已與朱保成先生訂立服務協定。朱保成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朱保成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聯。此外，朱保成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朱保成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因其他工作安排，劉國忱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及徐京付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劉國忱先生及徐京付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劉國忱先生及徐京付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和爭議。

本公司藉此機會向劉國忱先生及徐京付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公司秘書

中國，香港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炎先生、郭明星先生、李大維先生、朱保成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張福生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韓曉平先生。